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中兴华”）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末，中兴华合伙人数量17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83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63人。

3、业务规模

2021年度，中兴华经审计的业务收入167,856.2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28,069.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7,671.32万元；2021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95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12,077.20万元。同

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633.3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无、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2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闻国胜	1999 年	2004 年	2007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江飞	2017 年	2019 年	2022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克亮	2009 年	2009 年	2022 年	2022 年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闻国胜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从业经历：自 1999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自 2004 年一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至今，近年来为宏盛股份（603090）、中天科技（600522）、五洋停车（300420）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江飞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从业经历：自 2019 年起参与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至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克亮先生，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 12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年来为恒瑞医药（600276）、春兴精工（002547）、协鑫集成（002506）、爱康科技（002610）等上市公司提供复核服务。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聘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

2022 年度中兴华对公司财务审计等费用共计人民币 47 万元。本期审计收费定价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及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中兴华协商确定 2023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与诚信状况，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要求。

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保障了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上网公告文件

（一）《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